

压迫与抗争： 海关总税务司赫德继任者问题新探

张志勇

【摘要】海关总税务司赫德继任者问题大体可以甲午中日战争为界分成两个时期,前一时期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讨论基本仅限于赫德与总理衙门之间,而后一时期该问题就变成国际问题,变成内政与外交密切交织在一起的问题。赫德最早支持自己的弟弟赫政成为其继任者,但是由于赫政自己主动放弃,赫德这一愿望未能实现。赫政之后,赫德选中贺璧理作为自己的继任者,但是由于英国外交部的干涉,又改选自己的妻弟裴式楷作为总税务司的候选人。义和团运动后,英国外交部改变对裴式楷的看法,改支持贺璧理成为赫德的继任者。对此,赫德与清政府都表面应允,但却暗自抗争,最终选定安格联作为赫德的继任者。

【关键词】赫德;总税务司;继任者;裴式楷;安格联

【作者简介】张志勇(1977-),男,山东东营人,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员,历史学博士(北京102212)。

【原文出处】《安徽史学》(合肥),2020.6.21~29

近代中国海关外籍税务司制度是列强侵华的产物,最初试行于上海,第二次鸦片战争后推广到各通商口岸。第一任海关总税务司是李泰国(Horatio Nelson Lay),在职时间是1859-1863年。第二任海关总税务司是赫德(Robert Hart),在职时间是1863-1911年。赫德接任李泰国时非常简单,清政府直接将李泰国免职,然后任命赫德为总税务司。但是赫德的继任者问题就没有这么简单了,其中有赫德的推荐,英国的干涉,还有赫德与清政府的抗争。有关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讨论,学界已有相关成果^①,主要研究了甲午战争之后赫德继任者的相关问题,而且都没有利用赫德日记,所以笔者不揣浅陋,利用赫德日记以及英国外交档案对该问题重新做一系统的梳理与探讨,还请方家指教。

一、早期有关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讨论

外籍税务司制度虽然是列强侵华的产物,但是列强对于总税务司的人选原则上是不能干预的。

1858年的中英、中法、中美《通商章程善后条约:海关税则》第10款规定:“通商各口收税如何严防偷漏,自应由中国设法办理,条约业已载明;然现已议明,各口画一办理,是由总理外国通商事宜大臣或随时亲诣巡历,或委员代办。任凭总理大臣邀请英(法、美)人帮办税务并严查漏税,判定口界,派人指泊船只及分设浮桩、号船、塔表、望楼等事,毋庸英(美)官指荐干预。”^②所以无论是李泰国的任命和免职,还是赫德的任命,都是由清政府按照自己的意愿来进行的,没有受到列强的干扰。

其实总理衙门很早就开始考虑赫德的继任者问题,以防赫德死去或离开,或是被撤职。1865年7月30日,赫德给出的人选包括税务司狄妥玛(Thomas Dick,英国人)、税务司日意格(Prosper Marie Giquel,法国人)和税务司马福臣(A. MacPherson,英国人),赫德认为他们“是最好的人——他们全都有优秀的品格”。^③1875年6月26日,赫德向总理衙门提出的继

任者候选人包括税务司柏卓安(John McLeavy Brown, 英国人)、税务司德瑾琳(Gustav von Detring, 德国人)、税务司吉罗福(George B. Glover, 美国人)与税务司日意格。赫德认为,综合考虑,柏卓安是最合适的人选,但是他很难得到别人认可。吉罗福最易得到别人认可,但他的汉语却太差。而德国人会反对任命一位法国人做总税务司,法国人则会反对一个德国人做总税务司。所以赫德认为指定自己的继任者是一个很困难的事情,但是他和总理衙门之间对这个问题应该有某些共识。^④

这一时期,赫德所推荐的人选既包括英国人,也包括法国人、德国人与美国人,可以说赫德在推荐总税务司继任者时所秉持的原则是才能与人品。但是随着赫德的弟弟赫政(James Henry Hart, 1867年进入中国海关)与其妻弟裴式楷(Robert Edward Bredon, 1872年进入中国海关)先后进入中国海关,赫德在考虑其继任者时就开始有所偏向了。1877年3月21日,赫德向总理衙门建议任命裴式楷与德瑾琳在自己遇到不测时联合代理总税务司。^⑤同时赫德开始着手培养赫政。他在1879年6月23日的日记中写道:“裴式楷即将归国结婚,11月份才能回来,第一个念头是任命德益(Ivar Munthe Daae)为代理总理文案税务司。但是我现在要改变主意,我想应该让赫政做4个月的代理总理文案税务司,一方面是万一我生病,可以有两个人在身边;一方面是确保赫政、总理衙门、中国海关和全世界习惯于这一职位上是他的名字;还有一方面是让他准备在裴式楷两三年后休长假时接替这一职位。”^⑥

随着赫德在中国影响力的增强,各国都对赫德的继任者有着自己的想法。1879年7月2日赫德接到德瑾琳来信称,英国驻华公使威妥玛(Thomas Francis Wade)私下拜访李鸿章,表示如果赫德病了,柏卓安应该继任海关总税务司。^⑦美国驻华公使西华(George Frederick Sward)也曾觊觎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的职位。^⑧1880年1月2日威妥玛告诉赫德,德国与其他列强都希望自己国家的人或者一位中国人成为赫德的继任者。对此赫德表示理解,因为如果他们自己国家的人成为总税务司,他们就可以推行自己的政策,并避免赫德的反对,而且他们也看到中国

希望利用中国人。^⑨

以上无论是赫德所提名的继任者名单,还是各国公使对于赫德继任者所持各自的想法,因为赫德的在职,都没有机会成为现实。赫德继任者第一次从提名到几乎真正成为现实,是出现在1885年赫德被任命为英国驻华公使之时。1885年春,英国驻华公使巴夏礼(Harry Smith Parkes)突然因病去世,英国外交部任命赫德为新任英国驻华公使。这一突如其来的任命让赫德感到措手不及,在公使与总税务司之间难以抉择,其中最让其放心不下的就是他总税务司的继任者问题。伴随着驻华公使任命到来的第一个问题就是,如果赫德就任英国驻华公使,那么谁将会接任其中国海关总税务司的职务,赫德第一时间想到的当然是他的弟弟赫政。而总理衙门大臣许庚身建议由赫德推荐两名候选人,然后再由总理衙门来挑选任命。^⑩

起初总理衙门支持赫德接受英国驻华公使的任命,所以表示赫德的继任者可以由其推荐,然后他们来任命。但是随着慈禧太后表示希望赫德留任总税务司,总理衙门对于赫德继任者的产生方式也发生了变化。8月3日总理衙门告诉赫德他们准备任命一位中国官员与赫德的提名者一起担任总税务司一职。对此赫德只能接受,他推荐了赫政。庆亲王奕劻表示赞同,但是他让赫德给出三四个名字,这样看上去好像是他们自己从这些人中选出了赫政。^⑪赫德给总理衙门的推荐名单包括:汉南(Charles Hannen)、裴式凯、赫政、吴得禄(F. E. Woodruff)与德益。^⑫虽然总理衙门已经答应会从赫德给的名单中选择赫政,但是赫德对于给赫政安排一个中国同事感到非常不安,认为自己的离开使海关处于危险境地,而如果他留在海关,将能够保护它^⑬,所以赫德最终决定放弃英国驻华公使的职位而继续担任中国海关总税务司。^⑭

经过此番驻华公使与总税务司之间的艰难抉择,赫德感觉到此次自己最终忍痛放弃驻华公使的职位,最主要的原因是自己没有提前做好总税务司继任者的事务,所以他在决定选择留任总税务司时就向总理衙门提出了一个计划:总理衙门任命一位大臣专门管理海关事务,并为总税务司指派一名

副总税务司。这一计划得到庆郡王奕劻的赞同。^⑮但是这一计划并没有马上实施。此后赫德为了让赫政继续积累成为总税务司的政治资本而先是派其赴中越边境帮助中法勘界,后又派其往西藏帮助中英藏印交涉。

公使风波后,赫德一直感到很疲惫,身体状况也大不如前,但是为了能够使赫政成为自己的继任者,他一直坚持着。赫德在1889年4月14日的日记中写道:“如果赫政从西藏出来,我就要回家了。”^⑯他在1890年8月3日的日记中又写道:“我一直在这儿坚持有三个原因:1.保证赫政成为总税务司;2.为赫承先(Bruce Hart,赫德之子)挣得某些好处;3.尽力多做一些有益的工作。”^⑰但是不知是因为等的时间太久,还是因为家庭原因,当1896年赫德让正在欧洲休假的赫政来北京代理总税务司,自己好休一个长假时,赫政不仅没回来,而且还辞去了中国海关的职务。^⑱赫政的辞职使赫德希望赫政继任总税务司的愿望彻底破灭。

这一时期,尽管英国驻华公使与其他国家的公使都对赫德继任者有自己的想法,但是无论是赫德向总理衙门提出自己的推荐名单,还是想方设法使赫政成为自己的继任者,都没有受到英国或其他国家的干涉。

二、中日甲午战争后赫德继任者问题的复杂化

由于《天津条约》中已经规定了各国不得干涉总税务司的挑选与任命,所以中日甲午战争之前,各国并没有干预过赫德继任者的人选问题。但是,随着中日甲午战争中国的失败,三国干涉还辽的成功,以及随之而来的俄法借款、英德借款、英德续借款和列强瓜分中国的狂潮,中国开始滑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深渊。而对于赫德的继任者,各国也都开始觊觎。^⑲赫德继任者不再单纯是赫德与总理衙门之间的事。许多学者认为,在让赫政成为其继任者的愿望破灭后,赫德开始转而支持他的妻弟裴式楷成为自己的继任者。^⑳这一观点是值得商榷的,因为在赫政之后,赫德所中意的继任者是总理文案税务司贺璧理(Alfred Edwar Hippisley)。1896年4月30日,赫德在日记中写道:“与贺璧理进行了交谈,我说很可能他会继任我为总税务司……我说我一直在等待

赫政或裴式楷,但是两者都迟迟不来,或许根本不会来了,即使来,也不想久呆。我一直希望赫政成为我的继任者,但是因为他们两个的行踪都不确定,很可能这一任命会落到他的头上。而且总税务司必须是英国人,英国人是唯一不受自己政府干扰而为中国政府服务的民族。”^㉑

如果按照之前的推荐模式,贺璧理或许会顺利地成为赫德的继任者,但是此时英国外交部与英国驻华公使开始插手赫德继任者问题。英国外交部与英国驻华公使窦纳乐(Claude Maxwell MacDonald)不同意贺璧理成为赫德的继任者。1897年5月28日,窦纳乐告诉赫德,他已接到英国外交部两封关于赫德继任者问题的电报,英国外交部对该问题非常关心,询问赫德是否已经有合适的人选。赫德与窦纳乐最后商定将裴式楷报告给英国外交部。^㉒很快英国外交部同意裴式楷作为赫德的继任者。6月1日窦纳乐告诉赫德,英国外交部要求赫德安排裴式楷作为他的继任者。^㉓7月赫德致函裴式楷称,自己打算在明年3月休假,要求他12月份回北京,并补充说可能自己不会再回到中国。但是裴式楷对此表示怀疑。为了打消裴式楷的疑虑,窦纳乐表示,赫德已经承诺明年3月份休假,总税务司的职位随时都可能会成为空缺。这样裴式楷才最终决定回到北京。^㉔9月7日英国外交部大臣沙里士伯(Salisbury)与英国外交部官员博迪(F. Bertie)向裴式楷做出保证,当赫德退休后将会支持他成为其继任者。^㉕

本来裴式楷就在赫德继任者的考虑之中,只不过之前因为赫政的缘故,赫德不可能优先考虑他。1897年12月裴式楷从英国回到北京,根据1885年已经为总理衙门所赞同的计划,赫德任命他为副总税务司,并被总理衙门批准。^㉖虽然按照英国外交部的意思,裴式楷已经被安排为赫德的继任者,并被任命为副总税务司,但是面对列强对总税务司一职的虎视眈眈,英国外交部还是感觉不够保险,于是便趁与清政府商谈英德续借款之机,强迫总理衙门以照会形式允诺“嗣后仍照以前办法,聘用英人为总税务司”,但是总理衙门加了一个限定:“将来他国各口贸易较多于英国,则届时自不必聘用英人矣。”^㉗

假如此时赫德退休回国,裴式楷自然会顺理成

章地成为总税务司,有关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讨论也就结束了,但是赫德却迟迟没有退休,甚至连休假都没有,从而使其继任者问题更加复杂化。裴式楷兴冲冲地从英国回到北京,本指望赫德很快就会退休,但是他不久就发现这一愿望不知何时才能实现。1900年1月9日,眼看赫德又在积极参与中外修约的事情,退休之日遥遥无期,裴式楷实在等不下去了,他直截了当地问赫德接下来的动向是什么,因为英国外交部与窦纳乐告诉他,赫德已经许诺1898年春天就会离去。对此,赫德极力否认,他表示从来没有听说这样的事情,可能谈到过“第二年春天”休假,但是从来没有谈到过离去或留下的问题,更没有承诺过离去。^②

赫德的坚持使他经历了义和团运动的风暴,但由于使馆被围,赫德与裴式楷生死未卜,赫德继任者问题又开始发生新的变化。1900年7月11日英国外交部邀请中国海关驻伦敦办事处税务司金登干(James Duncan Campbell)与中国协会名誉秘书卦德瑞(Guadry)商讨万一赫德与裴式楷被杀赫德的继任者问题。最终贺璧理被选中,因为他有能力,努力工作,精通中文与法文,更重要的是他只有51岁。^③但是随着使馆解围,赫德与裴式楷安然无恙,贺璧理继任赫德为总税务司的计划也就胎死腹中了。

使馆解围后,赫德派裴式楷去上海帮助进行中英马凯条约的谈判,而自己却投身于中外议和以及其他善后工作,丝毫没有退休的打算,这令裴式楷感到焦急万分,并开始向英国驻华公使萨道义(Ernest Mason Satow)进行抱怨。但是此时裴式楷已经不再是英国外交部中意的赫德继任者的候选人,英国外交部开始重新认真考虑赫德继任者的问题。赫德的健康问题令人担忧,而一旦赫德倒下那么其他列强可能会试图组织一个国际委员会来管理海关,而且如果不提前安排好英国籍的继任者候选人,那么其他列强就会有时间来设法反对一名英国籍继任者。所以必须立即对赫德继任者问题做出决定。总体上来说,英国外交部主要考虑从中国海关英籍税务司里面进行选择。而在中国海关中,英国外交部认为裴式楷与贺璧理是最佳人选。综合考虑后,英国外交部认为,虽然贺璧理不是一个理想的人选,但他是

能够得到的最好人选了,所以应该将其作为赫德退休后的继任者。而对于裴式楷,英国外交部认为,1897年让他作为赫德继任者的承诺是建立在赫德当时立即退休的前提之下的。^④

英国外交部就赫德继任者问题做出决定后,于1903年1月25日电令英国驻华代办焘纳里(R. G. Townley)告诉裴式楷,他们已经决定支持贺璧理作为赫德的继任者,而他们在1897年对其所做承诺只适用于当时的环境,而不是永久有效。^⑤而焘纳里不仅将英国外交部有关赫德继任者的最新决定函告裴式楷,也于1月30日面告赫德。赫德对于英国外交部的决定,内心是矛盾的,一方面他是同情裴式楷的。他在1月30日的日记中写道,英国外交部的决定“对裴式楷来说,将会是一个沉重的打击”。^⑥但是另一方面,他也不想违背英国外交部的意愿提名裴式楷继任总税务司,同时他也不想提名贺璧理,因为作为英国外交部的提名者,贺璧理将会遭到其他国家使馆的反对。^⑦很快赫德想出了一个解决方案,由裴式楷担任一段时间总税务司,退休后再提名贺璧理。但焘纳里拒绝接受赫德的方案。^⑧

在通知贺璧理英国外交部有关赫德继任者的最新决定后^⑨,焘纳里于1903年4月21日告诉赫德,英国外交部希望他能够将贺璧理调到北京,以防他生病或发生其他事情时可以及时接管海关。赫德答称现在不行,因为目前贺璧理还需要在上海帮助进行中外商约谈判。但是,南京海关税务司安格联(Francis Arthur Anglen)马上就要到北京担任总税务司署总理文案税务司。赫德强调说,安格联是一个非常有能力的人,如果不是因为有裴式楷与贺璧理,他将会提名安格联做他的继任者。^⑩英国外交部对于赫德给出的理由也无法反驳,而且赫德安排一名英国籍税务司在身边也使英国外交部对于海关大权旁落的焦虑舒缓了许多,所以将贺璧理调京之议也就暂时搁置下来。而随着贺璧理调京之议的搁置,赫德继任者的问题也随之暂时搁置下来。

三、赫德继任者问题的最终解决

赫德虽然表面上尊重英国外交部有关其继任者的决定,但他其实另有打算。1904年底,赫德打算请假回国休假,外务部没有同意。赫德表示,只要身体

允许,他很愿意继续留下来,但是他最终总是要离开的,应该为此而提前准备。对于其继任者,赫德说英国人不要裴式楷,而裴式楷却是他要推荐的人,任何英国支持的人选都会遭到其他列强的反对,而要阻止列强成立一个全新的委员会,则最好由他自己成立一个由税务司组成的委员会与其一起管理海关。这样当赫德离开或发生什么事情时,就不会有什么麻烦或僵局了。^⑤

只要赫德不退休,其继任者问题就没那么紧急,所以自1903年春英国外交部就赫德继任者问题忙碌了一阵之后就渐渐归于寂静。1906年5月,税务处成立,海关由原来隶属于外务部,改隶税务处。随着税务处的成立,身体日渐衰弱的赫德开始考虑退休问题,有关其即将退休的谣传也使英国外交部再次将确定赫德继任者作为亟待解决的问题。但是此时贺璧理由于自己的健康问题而已不再是英国外交部的确定人选,税务司白菜喜(James Brazier)也成为英国外交部的考察对象。在赫德继任者人选不明的情况下,英国外交部于8月17日电令英国驻华代办康乃吉(Lacelot Douglas Carnegie)转告赫德,英国政府希望他不要退休,并希望知道他退休前对未来海关管理所做安排。紧接着英国外交部又于8月20日电令康乃吉向赫德转达英国政府对他的支持与信任,并希望他能够在总税务司职务上尽可能坚持久一点。^⑥赫德答允尽可能继续坚持下去,最早也不会在来年复活节前退休。^⑦

虽然赫德已经答应英国外交部尽可能坚持,但是自己的身体状况已经不允许他坚持太长时间,所以他的继任者问题依然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赫德依然支持裴式楷作为自己的继任者,因为是他让裴式楷又回到中国,自己不能再推荐其他人了。但是英国外交部拒绝接受裴式楷,认为他不受海关的欢迎,希望赫德推荐其他人选。赫德认为贺璧理可以,但是身体不好。年轻人中安格联最优秀,但是非要让他推荐的话他会推荐税务司好博逊(Herbert Edgar Hobson)。眼见英国外交部依然不接受裴式楷,赫德建议目前最好不要变动,他将请长假回国,不提退休的事,这样就可以有助于渡过这一难关了。^⑧其实赫德是想将这件事继续拖下去,然后再找

机会实现自己心中对于继任者的安排。

虽然赫德想将其继任者的问题继续拖延下去,但是英国外交部可不想再拖下去了。再三权衡之后,英国外交部最终决定还是继续支持贺璧理,并于12月20日将此电告英国驻华公使朱尔典(John Newell Jordan)。朱尔典认为应将此通知赫德与中国政府,帮助贺璧理得到认可。^⑨1907年1月2日朱尔典告诉赫德,英国外交部不接受裴式楷,但好像支持贺璧理,由赫德决定是贺璧理还是除裴式楷之外的另一个人。此外,朱尔典还告诉赫德,税务大臣唐绍仪告诉他,中国政府也不接受裴式楷。^⑩赫德支持裴式楷,但英国外交部与中国政府又都不接受裴式楷,而赫德又不想接受英国外交部所支持的贺璧理。为了解决这一困境,赫德向朱尔典提出一个计划:他只是请假,然后提名3或4个继任者候选人名单(裴式楷、好博逊、贺璧理与安格联)^⑪,他不在期间由裴式楷代理,之后再由中国政府从中选择一位做总税务司。但是他这一计划被朱尔典否定了,因为英国外交部希望这个问题马上解决,而贺璧理就是最佳人选。^⑫随后朱尔典将英国外交部的决定告诉了唐绍仪,唐绍仪又告诉了庆亲王奕劻。唐绍仪和奕劻的意见是赫德坚持越久越好,他们不会任命一位英国反对的人选,但是在与其一起工作之前,也不能接受贺璧理。^⑬在税务处的催促下,赫德决定将贺璧理调到北京总税务司署担任邮政税务司。^⑭

虽然赫德表面上尊重英国外交部与中国政府的决定,但是实际上他仍然与裴式楷站在一边,因为他感觉裴式楷受到了不公平的对待。他在2月5日告诉朱尔典,虽然知道裴式楷不会被接受,但也要设法将其列入其继任者的提名中。^⑮并于2月9日和2月27日写信给英国外交部大臣格雷(E. Grey),为裴式楷说好话,希望在裴式楷成为其继任者问题上能有所转寰。^⑯但是英国外交部的态度非常坚决,他们所中意的是贺璧理而不是裴式楷。^⑰

清政府与英国政府都希望赫德能够继续坚持下去,这样就可以暂时不用处理其继任者的问题了,但是赫德的身体已经不允许他继续呆在中国,而随着他回国日近,其继任者问题又被提上日程。1907年9月初,赫德向税务处报告了来年春自己回国的打算,

但是为了避免继任者问题,他只是休假。^⑨9月14日朱尔典告诉赫德,英国外交部对裴式楷的态度没有改变,而赫德也告诉了朱尔典自己休假的动向。朱尔典随即将此电告英国外交部。^⑩英国外交部通过朱尔典以及中国驻英公使李经方的努力,取得中国政府口头承诺不会任命裴式楷为总税务司。^⑪但是实际上裴式楷受到许多中国官员的支持,再加上赫德个人的影响力,所以在1908年1月21日赫德向税务处请假,并推荐裴式楷做代理总税务司后^⑫,很快得到了清政府的批准。^⑬赫德认为清政府任命裴式楷为代理总税务司为其日后成为总税务司铺平了道路,他在1月31日的日记中写道,自己五十年耕耘使海关在中国取得显赫地位,善于交际的裴式楷将会进行收获。^⑭但是2月3日朱尔典告诉赫德,英国政府不会接受裴式楷被实际任命为总税务司,并认为也不会接受其代理总税务司的任命。^⑮面对英国政府的反对,赫德的策略是保持沉默,一年后英国外交部可能会悄悄撤回反对,允许裴式楷被任命为总税务司。但是裴式楷坚决要求赫德致电格雷,继续为其说项。^⑯2月9日赫德让朱尔典电告格雷,在其请假期间,裴式楷已经被任命为代理总税务司,接受这一任命不会对英国利益造成伤害,而反对谕令将会伤害中国人的感情,甚或引来外交干涉,为海关带来麻烦。希望英国外交部重新考虑,并建议允许裴式楷代理总税务司一年的实验期。^⑰格雷的回复是,英国政府的观点已充分表达,没有什么可以补充的了。^⑱言外之意是英国外交部不同意裴式楷代理总税务司的任命。^⑲但是谕旨已下,也不能轻易更改,所以经过朱尔典与外务部的反复交涉,最终双方达成妥协:中国政府无意实际任命裴式楷为总税务司,一年后,如果赫德不能回华,中国政府将任命赫德的继任者,但不能是裴式楷。^⑳赫德于4月22日离开北京,并于5月2日从上海乘船回英国。^㉑至此,赫德继任者问题的争论又暂告一段落。

1909年春,赫德一年的假期将尽,赫德能否归华与其继任者问题再次受到英国外交部的关注。4月22日赫德拜访了格雷,表示不再推荐裴式楷为其继任者,回华后将安排他休假与退休。赫德认为,在税务司中,最优秀者当属欧礼斐(Charles Henry Oliver)

与安格联。^㉒但是不久,赫德就因为健康原因而再次向清政府请假一年,并向格雷表示,如果被清政府问及继任者问题,将推荐欧礼斐。^㉓此时清政府不断催促赫德回华,而赫德由于健康原因,行止未定。但到1910年1月份,赫德已不可能再回中国了,他因中风而偏瘫。^㉔所以英国外交部决定向清政府施压,实现其所做承诺,即任命裴式楷之外的人为赫德继任者。^㉕2月4日英国驻华代办麻穆勒(M. W. G. Max Müller)告诉外务部尚书梁敦彦,英国政府希望中国政府兑现1908年2月份所做承诺。梁敦彦答称中国政府一直准备兑现自己的承诺,只是在等待赫德回华,还没有收到有关赫德病情的信息,将会电询中国驻英使馆相关情况。同时表示,由于赫德本人的反对,中国政府不会任命英国政府所中意的贺璧理为总税务司。^㉖此时英国政府也已放弃只支持贺璧理成为总税务司。3月4日麻穆勒在给格雷的电报中猜测欧礼斐将会被中国政府任命为赫德的继任者,对此不应反对。^㉗格雷在回电中表示同意。^㉘但是实际上中国政府选择的并不是欧礼斐,而是安格联,而且是按照赫德所预先设计的办法选择的,即赫德给出了5个候选人名单,依次是:安格联、柏卓安、贺璧理、好博逊和欧礼斐,中国政府从中选择一位作为赫德的继任者。^㉙3月25日麻穆勒电告格雷,3月22日的谕旨已经任命安格联为代理总税务司。^㉚对此,格雷表示满意。^㉛至此,对于赫德继任者问题的争论终于落下帷幕。

小结

晚清中国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使赫德继任者问题由一个内政问题变成了外交问题,而且变得非常复杂。首先,赫德继任者问题不仅仅是牵涉到英国。列强环伺,都想争夺这块肥肉,但是由于英国对华贸易的优势而最终由英国拔得头筹,使清政府承诺赫德之后总税务司还继续任用英国人。虽然清政府无法与其抗衡,但是也给这一承诺增加了一个条件,就是英国对华贸易不再占优势时这一承诺就失效,以示抗争。其次,赫德继任者问题是一个内政与外交相互纠缠的复杂问题。因为赫德为中国与海关所做的巨大贡献,使赫德在中国的地位非常特殊,清政府非常尊重赫德在其继任者问题上的意见,

所以即使清政府对英国政府所支持的赫德继任者没有意见,如果赫德反对,英国政府的意愿也会无法轻易实现。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这种特殊性使赫德与清政府能够相互支持,不断与英国外交部及其在华外交人员虚与委蛇,不断拖延抗争,最终使英国政府在赫德继任者问题上精疲力竭,不得不同意按照赫德的方式由中国政府任命其继任者。再次,赫德继任者问题的复杂性还在于其裙带关系。在最有可能成为赫德继任者的人选中,赫政是赫德的弟弟,也是赫德最中意的人选,因为自己放弃而出局。贺璧理与赫德没有裙带关系,裴式楷是赫德的妻弟,所以裴式楷出来竞争时贺璧理就自然出局了,而且日后贺璧理即使有英国政府的支持也没能翻盘。而赫德为了使裴式楷能够成为自己的继任者实际上已经公然与英国外交部抗争了。试想如果裴式楷不是赫德的妻弟,老诚持重的赫德很难想象会与英国外交部抗争。而在裴式楷之外,赫德还有一步暗棋——安格联。安格联是赫德同学的儿子,并且赫德还是安格联儿子的教父。赫德继任者之争,最终以赫德与清政府共同支持的安格联的胜出落下了帷幕。

在赫德继任者问题上,前期主要有两股力量,即清政府与赫德来决定该问题的走向。而在前期又可以分为两个阶段,在第一阶段,是由赫德提出其继任者名单,再由清政府来选择一位作为赫德的继任者。可以说这一阶段赫德的继任者是由赫德与清政府共同选出的。而在第二个阶段,赫德力挺其弟赫政作为其继任者,而清政府对赫德则言听计从,所以在第二个阶段赫德是其继任者的决定力量。在后期,则有三股力量影响、决定着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走向,即英国、清政府与赫德。这一时期也可分为两个阶段,前一阶段英国与赫德的意见一致,都支持裴式楷作为赫德的继任者,而清政府只能接受。而在后一阶段,英国与赫德的意见发生分歧,英国支持贺璧理,而赫德则继续支持裴式楷,此时清政府的意见则成为赫德继任者问题如何解决的关键力量。按照条约规定,只要赫德的继任者是英国人,英国是无权干涉清政府对总税务司的最终任命的,但是中英两国间的外交,并不是完全根据条约规定来进行的,更多是由两国的国力来决定的,所以清政府只能与英国

虚与委蛇,表面赞成英国的选择,但是暗地里又与赫德相联合,最终共同促成了赫德继任者问题的解决。其他国家虽然也觊觎总税务司一职,但是由于英国在华贸易的优势,只能望洋兴叹。

在赫德继任者问题上,在涉及到是否由英国人担任赫德的继任者时,关系到了不同国家的利益,而在确定了是由英国人担任赫德的继任者之后,赫德与英国政府又在具体由谁来担任其继任者问题上产生分歧,这就不仅仅是利益问题了。在赫德的继任者问题上,除了利益,还有情感,这包括赫德与赫政的兄弟之情,赫德与裴式楷的亲戚之情,赫德与安格联的友情。而当英国政府与赫德在其继任者问题上发生矛盾后,清政府选择了支持赫德,这里面除了共同对抗英国的压迫之外,是否还有一种多年的主仆之情呢?笔者认为有的,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赫德在中国海关工作近半个世纪,有功有过,但是与晚清政府一路走来,可谓风雨同舟,成为晚清政府的高级顾问,死后被清政府追封为太子太保,足证清政府对他的信任与倚重。在赫德继任者问题上,除了利益与情感,还有信义。本来赫德对自己的另一个主人英国政府是忠心耿耿的,但是为了自己对裴式楷的承诺,赫德不惜与英国外交部抗争,力挺裴式楷,虽然最终没有成功,但赫德已经竭尽自己所能对裴式楷进行支持。可见,历史问题往往是复杂的,并不是由单一力量来决定的,需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才能逐渐揭开历史的谜底。

注释:

①主要包括: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Belfast: Wm. Mullin & Son LTD, 1950, p. 698;陈诗启:《中国近代海关史(晚清部分)》,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90页;苑琛:《接班人之困:赫德继任人选交涉与中英海关控制权争夺》,《暨南史学》2018年第3期。

②《(中英)通商章程善后条约:海关税则》(咸丰八年十月初三日)、《(中法)通商章程善后条约:海关税则》(咸丰八年十月十九日)、《(中美)通商章程善后条约:海关税则》(咸丰八年十月初三日),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82年版,第118、135、139-140页。

③[美]布鲁纳等编、陈绛译:《赫德与中国早期现代化:赫德日记(1863-1866)》,1865年7月30日,中国海关出版社2005年版,第388页。

④Hart's Journals, Vol. 21, Kept in Queen's University Belfast (《赫德日记》藏地相同,下不一一注出。), June 26, 1875.

⑤Hart's Journals, Vol. 24, March 21, 1877.

⑥Hart's Journals, Vol. 25, June 23, 1879.

⑦Hart's Journals, Vol. 25, July 2, 1879.

⑧Hart's Journals, Vol. 25, December 7, 1879.

⑨Hart's Journals, Vol. 25, January 2, 1880.

⑩Hart's Journals, Vol. 30, April 28, 1885.

⑪Hart's Journals, Vol. 30, August 3, 1885.《赫致金第Z/227函》(1885年8月8日),《中国海关密档》第4册,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145页。

⑫Hart's Journals, Vol. 30, August 12, August 14, 1885.

⑬《赫致金第286号电》(1885年9月1日),《中国海关密档》第8册,第498页。

⑭Hart's Journals, Vol. 30, August 22-24, 1885.

⑮Hart's Journals, Vol. 30, August 22, 1885.

⑯Hart's Journals, Vol. 35, April 14, 1889.

⑰Hart's Journals, Vol. 37, August 3, 1890.

⑱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p. 698.

⑲参见陈诗启:《中国近代海关史(晚清部分)》,第388页。

⑳参见 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p. 698; 陈诗启:《中国近代海关史(晚清部分)》,第390页。

㉑Hart's Journals, Vol. 47, April 30, 1896.

㉒Hart's Journals, Vol. 50, May 28, 1897.

㉓Hart's Journals, Vol. 50, June 1, 1897.

㉔Memorandum by Mr. Somers Cocks(January 12, 1903), F. O. 17/1768, Kept in the British National Archives, p. 108.

㉕Letter from Bredon to Townley(February 7, 1903), F. O. 17/1768, pp. 171-172.

㉖Hart's Journals, Vol. 51, December 10, December 30, 1897, January 4, 1898.

㉗《总理衙门致英国公使照会》(光绪二十四年正月二十三日),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1册,第733页。

㉘Hart's Journals, Vol. 56, January 9, 1900.

㉙Memorandum by F. Bertie(July 11, 1900), F. O. 17/1768, pp. 35-37.

㉚Memorandum by Mr. Somers Cocks(January 12, 1903), F. O. 17/1768, pp. 107-127.

㉛F. O. to Mr. Townley(January 25, 1903), F. O. 17/1768, p. 141.

㉜Hart's Journals, Vol. 63, January 30, 1903.

㉝Hart's Journals, Vol. 63, January 31, 1903.

㉞Mr. Townley to F. O. (February 26, 1903), F. O. 17/1768, p. 167.

㉟Mr. Townley to Mr. Hippisley(March 11, 1903), F. O. 17/1768, p. 182.

㊱Mr. Townley to F. O. (April 21, 1903), F. O. 17/1768, pp. 186-187.

㊲Hart's Journals, Vol. 67, December 6, 1904.

㊳㊴㊵Memorandum respecting the Appointment of Sir R. Hart's Successor as Inspector General of Chinese Customs, F. O. 881/8818, Kept in the British National Archives, p. 9, pp. 1-13, pp. 13-14.

㊶Hart's Journals, Vol. 71, August 31, 1906.

㊷Hart's Journals, Vol. 72, January 2, 1907.

㊸㊹㊺Memorandum respecting the Appointment of Sir R. Hart's Successor as Inspector General of Chinese Customs, F. O. 881/9083, Kept in the British National Archives, p. 2, pp. 3-4, p. 4.

㊻Hart's Journals, Vol. 72, January 3, 1907.

㊼Hart's Journals, Vol. 72, January 26, 1907.

㊽Hart's Journals, Vol. 73, February 23, March 4-5, 1907.

㊾Hart's Journals, Vol. 73, February 5, 1907.

㊿Hart's Journals, Vol. 75, September 1, September 3, 1907.

①Hart's Journals, Vol. 75, September 14, 1907.

②Memorandum respecting the Appointment of Sir R. Hart's Successor as Inspector General of Chinese Customs, F. O. 881/9083, pp. 6-8.

③Hart's Journals, Vol. 76, January 21, 1908.

④⑤⑥Memorandum respecting the Appointment of Sir R.

Hart's Successor as Inspector General of Chinese Customs, F. O. 881/9350, Kept in the British National Archives, p. 2, p. 2, p. 3.

⑤⑤Hart's Journals, Vol. 76, January 31, 1908.

⑤⑥Hart's Journals, Vol. 76, February 3, 1908.

⑤⑦Hart's Journals, Vol. 76, February 8, 1908.

⑤⑧Hart's Journals, Vol. 76, February 9, 1908.

⑤⑨Hart's Journals, Vol. 76, February 12, 1908.

⑥⑩Hart's Journals, Vol. 76, February 29, 1908.

⑥③“Sir Edward Grey to Sir J. Jordan”(April 27, 1909),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4, F. O. 405/190, Kept in the British National Archives, pp. 344–345.

⑥④“Sir Edward Grey to Sir J. Jordan”(June 26, 1909),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4, F. O. 405/190, p. 385.

⑥⑤“Sir R. Hart to Sir Edward Grey”(January 29,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Kept in the British National Archives, p. 65.

⑥⑥“Sir Edward Grey to Sir J. Jordan”(February 2,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p. 65.

⑥⑦“Mr. Max Müller to Sir Edward Grey”(February 4,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pp. 65–66.

⑥⑧“Mr. Max Müller to Sir Edward Grey”(March 4,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p. 86.

⑥⑨“Sir Edward Grey to Mr. Max Müller”(March 5,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p. 87.

⑥⑩Stanley F. Wright, Hart and the Chinese Customs, p. 850.

⑥⑪“Mr. Max Müller to Sir Edward Grey”(March 25,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p. 98.

⑥⑫“Sir Edward Grey to Mr. Max Müller”(March 30, 1910), Further Correspondence respecting the Affairs of China, Part 66, F. O. 405/199, p. 104.

Repression and Resistance: Further Research on the Question of the Successor of Robert Hart, the Inspector General of Customs

Zhang Zhiyong

Abstract: The question of the successor of Robert Hart, the Inspector General of Customs can be divided into two periods. In the first period, the question of Hart's successor was only discussed between Hart and Zongli Yamen. However, in the second period, the question became an international question, in which interior and diplomacy were woven with each other closely. In the beginning, Hart supported James Henry Hart, his own younger brother to be his successor. But Hart's wish was not realized because James himself gave up the position. After James, Hart selected Alfred Edward Hippisley as his successor, but he changed his mind and selected Robert Edward Bredon, his younger brother in law, as his successor because of the interference of Britis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After the Boxer movement, Britis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changed their views on Bredon, and began to support Hippisley as Hart's successor. Hart and the government of Qing both pretended to agree, but resisted secretly. At last Aglen was selected as Hart's successor.

Key words: Robert Hart; Inspector General; successor; Robert Edward Bredon; Francis Arthur Aglen